



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民政總署及法務局的意見，本局對立法會第382/E320/V/GPAL/2014號公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提出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食品為民生必需品，特區政府向來對其價格及相關的變化趨勢甚表關注。為此，在致力保證食品安全的前題下，希望透過鼓勵多元化渠道的開拓，豐富市場上各類食品的選擇，以維護食品供應的穩定，從而營造有利自由競爭的市場環境，讓各食品環節可在自由有序的市場機制下向本澳提供價格更具競爭力、質素更高的食品。

以鮮活食品為例，凡具有生產地區合格衛生證明之鮮活食品，均可申請進口，經民政總署檢驗檢疫合格後即可進入本澳市場。因此，進口商可以根據市場之需要進行採購。而在本澳市場上銷售的商品，是由市場自由定價的，價格則受供求情況、生產過程、營運成本等多種因素影響。

除此以外，為協助市民作出最適切的消費選擇，特區政府致力提升市場信息的透明度，於零售環節收集各類食品供應及價格資料，並透過便捷、大眾化且滲透率高的渠道予以公佈。而在批發環節，則與大米、小麥粉、蔬菜、鮮活肉類批發商建立了定期溝通機制，就各類主要食品的供需及價格情況作交流，以更具前瞻性地了解食品供應情況及相關價格形成及發展趨向，有效掌握更多的市場資訊，力求更適時及更有效率地制定應對措施。此外，透過相關的溝通機制，鼓勵批發業界加強信息公佈，向市場發放更多與食品供應及價格相關的情況，以更全面提升整體市場信息，尤其是價格形成的透明度。

同時，跨部門食品價格工作小組成立後，除一方面持續與本地供應商保持溝通，了解食品貨源的最新情況外，亦對市場上流通的食品進行定期或突擊抽檢等行動，確保市場上的正常秩序。小組還積極加強市場管理措施，從鮮活食品流通領域的源頭開始，對其流通渠道的合理性及穩定性進行密切監測，強化批銷銜接，降低流通成本。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經濟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另一方面，為更好地保障消費者權益，特區政府組織了由法務局牽頭的跨部門法律工作小組，成員包括本局、民政總署及消費者委員會等，已就完善有關消費者保護制度開展了全面檢討的工作，並將透過市場價格的透明化、公開化，以及消費者委員會職權的強化，加強消費者權益的保護。特區政府在確定有關立法政策時，不但會考量如何保障市民合法權益，亦會因應澳門法律制度、消費者保護工作的執行成效、社會的實際情況及發展趨勢等事宜作充分考慮，並參考鄰近地區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的成功經驗和最新立法動向，務求令保障消費者權益的制度更能切合澳門社會的發展需要。目前，有關的檢討工作即將完成。

經濟局局長

蘇添平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